# 三分钟小故事演讲 三分钟儿童故事(精选13篇)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梦醉花间 更新时间：2025-06-19

*在日常的学习、工作、生活中，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。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？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？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，仅供参考，一起来看看吧三分钟小故事演讲篇一草原一望无际。青青草地上，流淌着淙淙的小溪，盛开着五彩的鲜花。这...*

在日常的学习、工作、生活中，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。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？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？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，仅供参考，一起来看看吧

**三分钟小故事演讲篇一**

草原一望无际。青青草地上，流淌着淙淙的小溪，盛开着五彩的鲜花。

这匹小红马，从小就生长在这片漂亮的草原上。在他还很小很小的时候，小马驹的爸爸和妈妈便离开了他，离开了这片漂亮的草原。

小红马听年老的马告知他，他体格强健的爸爸，被征做战马，由一位英气勃发的年轻将军骑着，去了遥远的边疆。他的妈妈呢，被商人买去，成了商旅马队中的一员，成天驮着沉重的盐巴、茶叶等各种商品，行走在沙漠、草原和大山间的\'坎坷道路上。

小红马从小就单独生活着。不过小红马并不孤独，由于有很多成年的马在关怀着他，而且他还和很多与他年龄相仿的小马驹，成了特别要好的朋友。他们一起吃草，一起在草原上奔驰嬉闹，也一起憧憬着自己将来的生活。

小红马将来想成为怎样一匹马呢？他早想好了，小红马很想像他的爸爸一样，长成一匹体格强健的马;他也很想像他爸爸一样，和一位年轻英俊的将军为伴，驻守在边疆，反抗着外来的侵略者。

不过小红马信任肯定能像自己的父亲一样，做一匹奔驰在疆场上的战马，这是他的抱负。

**三分钟小故事演讲篇二**

列子名叫列御寇，是战国初期道家的代表人物。战国时代，史疾为韩国出使楚国，楚王问他：“你在研究什么学问”史疾说：“我在研究列御寇的学问。”楚王问：“列御寇主张什么”史疾说：“主张正名。”楚王问：“这可以用来治理国家吗”史疾说：“当然可以。”楚王又问：“楚国盗贼很多，用它可以防范盗贼吗”回答说：“当然可以。”楚王接着问：“怎么用正名来防盗”这时正好有只喜鹊飞来停在屋顶上，史疾说：“请问你们楚国人把这种鸟叫什么”楚王说：“叫喜鹊。”史疾又问：“叫它乌鸦行吗”楚王说：“不行。”史疾说：“现在大王的国家设有柱国、令尹、司马、典令等官职，任命官吏时，一定要求他们廉洁奉公，能胜任其职。现在盗贼公然横行却不能加以禁止，就因为各个官员不能胜任他的职位，这就叫做：‘乌鸦不称其为乌鸦，喜鹊不称其为喜鹊啊!’”

１）五代王定保《唐摭言·荐举不捷》：“扞王璘呴复为鸟散馀花落诗二十首，援毫而就。时忽风雨暴至，数幅为回飚所卷，泥滓沾渍，不胜舒卷。璘曰：‘勿取，但将纸来！’复纵笔一挥，斯须复十馀篇矣。”后因以“一挥而就”形容才思敏捷，一动笔就写成。

２）《三字经》是儿童的启蒙读物，内容非常丰富。自南宋到民国，经元、明、清三朝的七百余年之中，这部书一直是儿童上学的启蒙书之一，几乎家喻户晓。但对于作者，了解的人就不多了。

不加思索一挥而就的。文章针对时弊作了全面中肯的针砭，令人读后耳目一新，有拨云见日的感受。

文天祥的文章写得如此之好，又如此之快，一方面是文思敏捷，更重要的是他平日读书之外，留心天下大事，关注民间疾苦。

**三分钟小故事演讲篇三**

秋天到了。高粱红了，玉米黄了，大豆忍不住要咧开嘴笑了。农田里到处都是一片丰收的景象。

农民伯伯几乎每天都要到农田来看看，生怕错过了收获的最佳时间。

一天早晨，老张又到农田来看大豆的成熟情况，忽然，他发现许多豆荚都裂开了口，可是，向四周看看却没有看到爆裂出来的豆粒。

老张知道，豆粒肯定是被老鼠吃掉或者偷走了。

于是，老张赶忙到集市上买来老鼠药，放到老鼠有可能出没的各个地方。

第二天一大早，老张又来到豆地里，令老张想不到的是，爆裂的豆荚更多了，而昨天放置的老鼠药却完好无损地在原地未动。

“这可怎么办呢?”老张在踌躇了一段时间以后，又急匆匆地走了。没过多久，老张便带着十几个捕鼠夹来到了豆地里。在安放好捕鼠夹以后，老张才放心地离开了。

“嘻嘻，嘻嘻!”

老张一离开豆子地，一阵细细的笑声便在豆地里响起。

这是一只有五个孩子的老鼠妈妈。本来，老鼠是昼伏夜出的动物，可在庄家成熟的季节，为了多储存一些粮食，老鼠们便不分白天黑夜，只要看到没有人和其他天敌在附近活动，就会外出搜集粮食。

为了确保万无一失，老鼠妈妈还亲自承担起了警戒的任务。

她有时藏在豆叶下面，有时躲在土块后面，有时就伪装成土块一动不动地伏在地上。从昨天到今天，老张的一举一动都没有逃过老鼠妈妈的眼睛。

昨天上午，老张一离开豆地，老鼠妈妈便把她的孩子们从洞穴中招呼出来，给他们上了一堂安全教育课。

老鼠妈妈把小老鼠们带到几粒鼠药前，话未开口，就听一只小老鼠说：“哇，好香啊!”

接着，老鼠妈妈便看到她最小的孩子张嘴就要吃掉老鼠药。

“别动!”老鼠妈妈阻止住小老鼠，然后对所有的老鼠说，“孩子们，你们都好好闻一闻，记住这种东西的气味，以后遇到有这种气味的东西，千万不能吃!”

小老鼠们都抽动着鼻子闻了闻。

“为什么不能吃呢?”那只小老鼠说，“我闻着又香又甜，好想吃一点尝一尝!”

“一点都不能尝!”老鼠妈妈说，“这是人类做的专门用来毒死老鼠的毒鼠强，只要吃一点点，我们就会死掉!”

听了妈妈的话，小老鼠们不觉都往后倒退了几步。

“其实，毒鼠强也没什么可怕的，只要避开就没事了!”老鼠妈妈说，“大家都分头行动吧，先自己吃饱，然后抓紧时间往家里搬豆粒!”

老鼠们整整忙碌了一个晚上，于是出现了第二天早晨老张看到的一幕。

**三分钟小故事演讲篇四**

城门失火殃及池鱼传说，有个地方，城门下面有个池塘，一群鱼儿在里边快乐地游着。突然，城门着了火，一条鱼儿看见了大叫说：“不好了，城门失火了，快跑吧!”但是其他鱼儿都不以为然，认为城门失火，离池塘很远，用不着大惊小怪。除了那条鱼儿之外，其他鱼都没有逃走。这时，人们拿着装水的东西来池塘取水救火。过一会，火被扑灭了，而池塘的水也被取干了，满池的鱼都遭了殃。这就叫做“城门失火，殃及池鱼”。

北齐·杜弼《檄梁文》曰：“但恐楚国亡猿，祸延林木，城门失火，殃及池鱼。”故事大概如下：

南北朝时，北方的东魏有一员大将，叫侯景，坐镇河南，拥有十万军队。因为与大丞相高欢之子高澄不和，在东魏武定五年(公元547年)背叛东魏，投降西魏。高澄指派韩轨讨伐侯景，侯景担心与西魏的联系被切断，又转身向南方的梁朝投降。

梁朝许多大臣认为侯景反复无常，千万不能接受他的投降，而损害了与东魏的友好关系。但是垂垂老矣的梁武帝却认为这是统一国家的征兆，便不顾群臣反对，接受了侯景的投降，还封他为河南王。

同年八月，梁武帝派萧渊明率领军队讨伐东魏。九月，萧渊明的军队逼近彭城(今江苏徐州)。十一月，高澄指派高岳和慕容绍宗率军救援彭城，派杜弼担任救援大军的军司。慕容绍宗用诱敌之计，引诱萧渊明深入追击，然后以伏兵夹击，活捉萧渊明，梁军伤亡逃走的有数万人。

大胜之后，军司杜弼写了一篇给梁朝的檄文。文中说：“东魏皇帝和大丞相有心平息战争，所以多年和南朝通好。如今逆臣侯景生了背叛之心，先投靠西魏，后又说尽好话投靠梁朝，企图容身。而梁朝君臣竟然幸灾乐祸，忘了道义，连结奸人，断绝了与邻邦的友好关系。侯景这样的卑鄙小人，一有机会还会兴风作浪。怕只怕楚国的猴子逃亡，灾祸延及林中树木，宋国城门失火，连累池中鱼儿遭殃，将来会无辜地使长江淮河流域、荆州扬州一带的官员百姓遭受战争之苦……”

后来，正如杜弼文中所说，公元548年，侯景发动叛乱，由此导致梁朝多年政局动荡，人民饱受战乱之苦。

**三分钟小故事演讲篇五**

从前，有三只小象在森林里快乐的生活，它们是大山、香香和金仔。他们不仅住在一起，还是好朋友。大山是一只很聪明的小象，性格活泼;香香是只小女象，爱漂亮，天天带着粉红的蝴蝶结;金仔是只顽皮的小象，常常做一些让人哭笑不得的恶作剧。但是，这三只小象都很讨人喜欢，森林里别的小动物很喜欢和他们一起玩。

有一天，顽皮的\'金仔突发奇想，对大山和香香说：“我看人们都搞一个什么化妆舞会，我们也搞一个吧，听说挺有意思的。”一听这话，爱漂亮的香香连忙说：“那我们就搞一个吧，我已经迫不及待了，我要化装成一个美丽的公主。”大山点点头：“这倒是一个好主意，那就这么说好了。分配一下，金仔，你去问问大家，有谁愿意来参加;香香，你把化妆品集合一下;我去找舞会的地点。”说完，它们三个就各忙各的了。

过了一会儿，金仔回来了，它对大山说：“大家都不愿意参加，说都有事，只有我们三个。”大山皱了一下眉头，但又坚定地说：“就算只有我们三个也要办成舞会。”天渐渐地黑下来，终于到晚上了。大山、香香和金仔来到了舞会的地点。大山扮成了一个帅气的王子，全身雪白;香香履行自己的诺言，扮成了一位公主，穿着有流苏的蓬蓬裙，头上的蝴蝶结更大了;金仔扮成了一个小丑，它做着滑稽的动作和表情，逗的大山和香香呵呵直笑。

三只小象尽情地跳舞，尽情地玩，忘了一切。过了好长时间，它们三个躺在了草地上，满足地看着天空。它们一起感慨道：这真是一次有意思的化妆舞会呀!说完，都笑了。

**三分钟小故事演讲篇六**

怎么样的演讲才不会像国旗下的校长讲话呐?当然是短小又精悍的即兴演讲啦。下面是本站小编为你整理的几篇三分钟演讲故事，希望能帮到你哟。

人生?乍一看，好大一个字眼;乍一听，好深一个词汇;乍一写，好艰涩一个笔触。

有的人，每天日出而作，何为完美人生日落而息，曾披星戴月，拨荆斩棘，故而少不了“道狭草木长，夕露沾我衣”的冷清，与此同时，或许他们也有“衣沾不足惜，但使愿无违’’的人生概论;有的人，朝夕出没于官场生活，恐怕丝竹早已乱耳，案牍早已劳形，何处去找寻那座高峰能够让鸢飞唳天者，望峰息心;经纶事物者，窥谷忘返?有的人，为了做人上人，方去吃苦中苦，为了功成名就，为了光宗耀祖，整天爬书山，游题海，落得一个身心疲惫。

试问：何为完美人生?难道一个完美的生活就是过上好日子，享受荣华富贵?

平平淡淡才是真，清清纯纯才是美，真真实实才是雅，永远坚守自己的底色。做自己，寻找属于自己的人生生活，无需临渊羡鱼情，无需物质与虚荣。雕栏玉砌是风韵，小桥流水是诗情，心比天高是情怀，作为青春永驻的你，什么又是完美人生呢?请听：雨打芭蕉，闲花落地......

那天是在放学的路上，自己一个人骑着自行车疾速的往家赶着。因为习惯了寂寞，也就渐渐地习惯了耳边呼啸而过的风声，还有那匆匆划过眼前的景物。这么多年来，树只是更沧桑了些;楼房也只是渐渐的蒙上了一层厚重的灰尘;还有那常常凝视的白云，只是从一开始的“棒棒糖”渐渐的游离开来，一片去南，一片去北。我再没见过。

天的那边太阳正渐渐的下沉，就在我的正前方。金色的光芒瞬间铺向了大地，一直不可思议的延伸到了我的脚下，我有些诧异。阳光铺洒下来就像一块金色的地毯，我亦在它的沐浴之下轻轻的飞翔，一直飞向天的那边，太阳将要终结的地方。明明很短的一段路程却像走了很长时间。这段风景明明已在这上演了几百年甚至几万年，只是我居然今天才发现它的存在。

渐渐地水天相接的地方明晃晃的有一个被拉长的身影，那身影似乎有些颤颤微微，正在一步一步蹒跚的向前走着。虽然很缓慢，但却很稳重。冥冥中似乎有个力量在支撑着它，虽然这个力量很弱小，但却足以支撑整个重量。足够。

此时太阳又下沉了点，刚刚明明还嫩橘的光芒一下子变得深沉了些。一个单薄的身影此时赫然出现在了前方阳光铺洒的地方。那个明显瘦小的背影紧紧的依偎在那蹒跚的背影旁。原来是她的力量在支撑着他。

一阵春风徐徐的吹过两颗饱经沧桑的心，他的背影微微的向左倾了倾，她则用力的向右顶了顶。他们缓缓的停在了一株鹅黄色的迎春花前，他为她摘了一朵戴在了她的头上。她的银发和迎春花一起被风儿轻轻的掠过，他凝视她片刻，笑了。此刻他们的背影被吞没在了烂漫的花海中，和花海一起荡漾，那个被风吹过的瞬间。

渐渐的太阳还剩下最后一点的光辉，此时此刻两个身影缓缓的溶在了一起，借着夕阳最后一点的余辉转过了转角。被拉长的身影久久的伫立在那，永远的被定格，暖暖的爱。

那一刻的风景，在熟悉的地方，最美。

看倦了上下五千年的刀光剑影，听厌了纵横九万里的鼓角争鸣。于是在那历史中，在那泛黄的诗册中，醉看细雨湿衣，卧听闲花落地。

秦观说：“自在飞花轻似梦，无边丝雨细如愁。”于是无数人信了。以为那闲花似梦，细雨如愁。我，也信了。

早春时节，青石古道，素衣长衫。他的脚步轻轻移动在江南的小道，在几欲汪水的空气中听见了闲花落地时零丁的叹息。他自历史的深处缓缓而过，他的名字叫寂寞。

细雨与闲花轻轻无影无声地交织出了一种浅浅的寂寞，但却哀而不伤。它渗入每个人的骨髓，在某个不知明的时节发作，令你不知所措。

南宋，微风细雨夜。岳飞在烛火边默默无语。

收复故土的豪情被满朝奸邪撕得支离破碎。此夜的岳飞像是忘了曾经激昂的满江红。他的全身携满了寂寞，于是便有了一首《小重山》--“欲将心事付瑶琴。知音少，弦断有谁听?”岳飞留于世的两词风格竟如此不同。一代英豪亦有寂寞之时。

清末，一个曹雪芹，一部《红楼梦》，一个林黛玉。她一辈子似乎都与寂寞为伴。生时与宝玉相处却充斥着试探与猜疑，亡时身边更只有一个紫鹃。谁能够忘的了她葬花之事?“花谢花飞花满天，红消香断有谁怜?侬今葬花人笑痴，他年葬侬知是谁?”

寂寞并不是专与文人为伴，只不过文人们更容易表达这种寂寞。正如：“细雨湿衣看不见，闲花落地听无声。”寂寞它如影随行，挥之不去，如纤丝乱麻剪不断，理还乱。它以其至灵至轻，至秀至美，缠绵着每一个人。而它却又不是绝望，不是荒凉。它不同于“大漠长烟，孤泉冷月，萧萧声，朔风千年。”感动细雨与闲花为寂寞做了最好的诠释。

相信无数人仍然会体会到那如愁似梦的情怀，感叹那由细雨与闲花交织成的寂寞。

**三分钟小故事演讲篇七**

按兵不动春秋末期，诸侯争霸，弱肉强食，位于晋国东部的卫国由于国力微弱，长期以来受着强大晋国的压迫，苦不堪言。当时在位的国君是卫灵公，卫灵公不愿长久地处于屈辱的地位，便毅然与晋国同样强大的齐国缔约结盟，从而与晋国断绝了关系。

卫灵公的这种做法让当时晋国的执政者赵简子非常恼火。赵简子立即调集军队，想要讨伐卫国的都城帝丘，迫使卫灵公屈服。大军出发之前，赵简子先派出大夫史默前往卫国暗中了解情况，并命令他一个月内回国报告。可是，一个月很快过去了，史默还是没有回国，赵简子不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事，因此心神不安。

晋国官员也开始议论纷纷：史默可能已被卫国杀害，不会再回来了。况且，卫国只不过是一个微弱的小国，没有多少军事力量，晋国出兵必会一举击破卫国，所以请求赵简子下令出兵。

赵简子并未接受这个建议。他认为卫灵公既然敢与晋国断绝往来，一定已经做好了充分的准备，贸然进攻，会使晋国损失巨大。所以他坚持要等史默回来，然后再考虑出兵事宜。

半年之后，史默终于回来了。赵简子问：“你为什么耽搁这么长的时间呢?”史默回答说：“经过六个月的考察，卫灵公很有才干，国内贤臣很多，人民拥戴，举国上下团结一心。如果我们要依靠武力使卫国屈服，恐怕要付出很大的代价!”

史默还讲述了卫灵公为激励国人抗击晋国的情绪而采用的方法：卫灵公派大夫王孙贾向国人宣告，说晋国已经下令卫国——凡是有两个女儿的家庭，都要抽出一个送往晋国去当人质。消息传开之后，卫国到处是痛哭声和愤恨声。为了使国人相信这是事实，卫灵公又让王孙贾抽选出一批宗室大夫的女儿，准备送往晋国。结果他们出发那天，成千上万的百姓前来阻拦，不让她们去晋国当人质，并且愤慨地表示要和来犯的晋军拼战到底，宁死不屈。

赵简子听了史默介绍的情况之后，认为进攻卫国的时机还不成熟，于是便“按兵不动”，等待有利时机。

**三分钟小故事演讲篇八**

看倦了上下五千年的刀光剑影，听厌了纵横九万里的鼓角争鸣。于是在那历史中，在那泛黄的诗册中，醉看细雨湿衣，卧听闲花落地。

秦观说：“自在飞花轻似梦，无边丝雨细如愁。”于是无数人信了。以为那闲花似梦，细雨如愁。我，也信了。

早春时节，青石古道，素衣长衫。他的脚步轻轻移动在江南的小道，在几欲汪水的空气中听见了闲花落地时零丁的叹息。他自历史的深处缓缓而过，他的名字叫寂寞。

细雨与闲花轻轻无影无声地交织出了一种浅浅的寂寞，但却哀而不伤。它渗入每个人的骨髓，在某个不知明的时节发作，令你不知所措。

南宋，微风细雨夜。岳飞在烛火边默默无语。

收复故土的豪情被满朝奸邪撕得支离破碎。此夜的岳飞像是忘了曾经激昂的满江红。他的全身携满了寂寞，于是便有了一首《小重山》--“欲将心事付瑶琴。知音少，弦断有谁听?”岳飞留于世的两词风格竟如此不同。一代英豪亦有寂寞之时。

清末，一个曹雪芹，一部《红楼梦》，一个林黛玉。她一辈子似乎都与寂寞为伴。生时与宝玉相处却充斥着试探与猜疑，亡时身边更只有一个紫鹃。谁能够忘的了她葬花之事?“花谢花飞花满天，红消香断有谁怜?侬今葬花人笑痴，他年葬侬知是谁?”

寂寞并不是专与文人为伴，只不过文人们更容易表达这种寂寞。正如：“细雨湿衣看不见，闲花落地听无声。”寂寞它如影随行，挥之不去，如纤丝乱麻剪不断，理还乱。它以其至灵至轻，至秀至美，缠绵着每一个人。而它却又不是绝望，不是荒凉。它不同于“大漠长烟，孤泉冷月，萧萧声，朔风千年。”感动细雨与闲花为寂寞做了最好的诠释。

相信无数人仍然会体会到那如愁似梦的情怀，感叹那由细雨与闲花交织成的寂寞。

**三分钟小故事演讲篇九**

一天，乌鸦妈妈带着他的小孩飞到一条干枯的小河边，他们俩又累又渴，于是他们四处找水喝。

找着找着，他们俩同时看到前面有一个瓶子，瓶子里装着水，他们俩高兴极了，乌鸦妈妈把嘴伸进瓶子里，可是瓶子的口太小，瓶颈太长，瓶里的水太少了，乌鸦妈妈够不着，小乌鸦就更不可能喝着了。

于是乌鸦妈妈想了一个办法，用嘴巴衔来一颗颗石子放进瓶子里让水升上来，乌鸦妈妈开始工作了。这时小乌鸦衔来一根吸管放进瓶子里，痛快地喝着水了......

**三分钟小故事演讲篇十**

举案齐眉东汉时期，有一位叫梁鸿的年轻人，他的父母早亡，家境贫寒，可他的志向却很高远，他发奋读书，一直读完了太学。

梁鸿从太学院毕业后，并没有求官入士，而是回到家乡，埋头苦读经史，学问更加渊博。家乡一些有钱有势的大户人家都钦慕梁鸿的贤德，纷纷托人前来提亲，可都被梁鸿回绝了。

家乡有位姓孟的姑娘，长得又黑又丑，但心地善良厚道，她已年过三十，尚未嫁人。父母要为她提亲，她却说：“除非像梁鸿那样才学渊博、品德贤良的人，我才愿意出嫁!”

梁鸿听说了这个消息，就同意娶她为妻。到了出嫁那天，孟家姑娘身着绫罗绸缎，脸上搽满香粉，坐着花轿来到梁家，梁鸿见花轿里走出来的竟是位浑身珠光宝气的女子，不禁大失所望，说：“这哪里是我梁鸿要娶的妻子!”说完，拂袖走进书房，几天不与妻子说话。

结婚后的第七天，新婚妻子脱掉艳装，抹去脸上的脂粉，换上一身粗布衣裳。接着她亲自下厨煮了碗小米粥，盛放在一只托盘上，用手托着走进梁鸿的书房。梁鸿只顾低头看书，理都不理新婚娘子。妻子跪在梁鸿面前，把托盘举到与眉毛平齐的地方，轻声说道：“请相公用餐!”

梁鸿见妻子这身打扮，吃了一惊，楞在那儿不知如何是好。妻子继续说道：“我听说相公的志向很高，选择妻子的条件不同一般，我能被您选为妻，倍感荣幸，可您七天不与我说话，我一定是犯了什么过失，请您向我指明!”

梁鸿诚恳地解释道：“我想娶的是俭朴厚道、能与我隐居深山的女子。可结婚那天，你却戴金披银，搽脂抹粉，这哪是我所希望的呢?”梁鸿刚说完，妻子就抿嘴笑了：“相公，那天我之所以那样穿戴，只是想看一看你的志向是真是假啊!”

听了妻子这番话，梁鸿方才明白，原来妻子是有意试探自己的呀!他忙扶起妻子，兴奋地说：“这才是我心目中的好妻子呀!”他高兴之余，还给妻子起了个名字叫孟光。不久，他们夫妻二人一起来到霸陵山，在那里过起了闲适的隐居生活。

**三分钟小故事演讲篇十一**

古时候在边塞地区，有一个老头儿，人称塞翁。一次，他养的一匹好马突然失踪了，邻居和亲友们听说后，都跑来安慰他。他却并不焦急，笑了笑说：“马虽然丢了，怎么知道这就不是一件好事呢？”

几个月过去了。有一天，老头儿丢失的那匹马居然回来了，还意外地带回来一匹好马。

这事轰了全村，人们纷纷向老人祝贺。可是老头儿并不高兴。他对大家说：“这有什么可以祝贺的呀，谁能料到这不是一场灾祸呢！”

几天之后，老人的独生子骑着那匹好马玩，这匹马不熟悉它的新主人，乱跑乱窜，将小伙子摔了下来，把腿摔瘸了。人们听说了，又来安慰老人。可是老人仍然不焦急，他说：“说不定还是件好事呢！”

后来，边境上发生了战争，很多青年人被征调入伍，上了前线，伤亡了十之八九，只有老头儿的儿子因为身体残废，留在家里，才侥幸活了下来。

“塞翁失马”的成语就是从这个故事来的。它常常与“焉知非福”连在一起使用，意思是老翁丢失了马，哪里知道就不是福气呢？这个成语现在往往用来比喻坏事可以转化为好事，或者用来形容虽然暂时受了损失，也可能因此得到好处。

**三分钟小故事演讲篇十二**

----word文档，下载后可编辑修改----下面是小编收集整理的范文，欢迎您借鉴参考阅读和下载，侵删。您的努力学习是为了更美好的未来！

大家好!

汉语中有很多的成语，它们言简意赅，有很强的表现力。因此，人们在交际中都喜欢用成语来表达自己的情感、思想。然而你是否知道，不少成语背后都有优美动人的故事。今天，我就给大家揭开一个邯郸成语典故“小题大做”的面纱，共同体验它背后的魅力。

大臣们背地里都骂赵王昏了头，将军赵屠尤为不满，但又不敢公开反对，只好背地里对平原君发怨气：“赵王太糊涂了，赵国又不是没强兵勇将，为什么要付出五十座城池的代价去换取田单将军呢?如果派我出战，我保证一百天内将燕军赶出赵国。再者说，田单再怎么英勇彪悍，那也是人家齐国大将，他会为赵国卖命吗?这连三岁小孩都知道的事儿，怎么他赵王就不明白呢?”

这个成语比喻日常生活中把小事情当作大事情来处理，所以最后得到的教训是：遇到一只蚂蚁，可千万别召集全村人来踩。

我的演讲完毕，谢谢大家!

大家好!今年我演讲的题目是《三只悲情兔，一记警世钟》。

第一只小兔在两三千年前的春秋战国时期跳跃，在宋国的一块农田里，它快乐的脚步突然在一块裸露的树根前骤然而止，它撞在树根上折颈而死。那一天，这只小兔成了一位农人的美餐，而也是从那一天起，农人舍田歇锄，守着一株光秃秃的树根等着下一只折颈而亡的小兔，一等就是两三千年，至今除了守株待兔笑柄，他什么也没有等到。一首歌里唱过，没有人能随随便便成功，守株待兔的典故告诉我们，若要成功就必须有只争朝夕的行动。

先，长长的赛道上它看不到了小乌龟的身影。于是长跑兔先观沿途风景，再听四周掌声，看惯听腻了，竟然在半道上美美地大睡起来。梦境虚无缥缈，现实无法脱逃。长跑兔梦醒之时，小乌龟早已步入“梦想兔国”的舞台，获得年度冠军的荣耀。龟兔竞走中悲情小兔的经历告诉我们，没有坚持到底的韧劲儿，任何优势与天才都只是徒劳。

同折颈而亡与赛跑失利的前两只小兔相比，我脑海当中的第三只小兔理想要远大得多。这只小兔为了对付经常前来骚扰甚至常常危及自己生命的猎人，与一只狐狸结成了同盟，一起对付猎人。然而事有不期，一天，一群猎人突然前来，一箭就射死了小兔。小兔死后，狐狸比孟姜女哭得都痛。有个长者经过，见一只狐狸抱着一只死兔嚎淘大哭就问原因。狐狸边哭边说：“我的同盟被猎人射死，他今日的死亡，意味着我明天的死亡。”朋友们，透过兔死狐悲这个成语，我们不应仅仅回味狐狸哭声之中的遗恨，更要懂得团结协作的重要。在社会分工日益精细的今天，团队不是万能的，但没有团队的协作意识肯定是是万万不能的。

三只悲情小兔，三味深思良药;三则成语故事，一记响亮警钟。让我们牢记这三则教训，用行动、韧劲儿、协作这三驾马车，擎起我们内心激荡已久的梦想。三驾马车起处，梦想必定成真!

我的演讲到此结束，谢谢大家。

我是丛台区实验小学三年级二班的徐舒扬。站在这里，我感到非常荣幸。今天，我给大家讲讲《邯郸学步》这个成语故事，希望大家能喜欢!

《邯郸学步》这个成语典故对于我们来说都不陌生。下面，我就来跟大家讲讲这个成语的由来。

相传在两千多年前，燕国寿陵有一位少年，不知道姓啥叫啥，就叫他寿陵少年吧!这位寿陵少年不愁吃不愁穿，论长相也算得上中等人材，可他就是缺乏自信心，经常无缘无故地感到事事不如人，低人一等----衣服是人家的好，饭菜是人家的香，站相坐相也是人家高雅。他见什么学什么，学一样丢一样，虽然花样翻新，但始终没有一件事能做好。家里的人劝他改一改这个毛病，他以为是家里人管得太多。日久天长，他竟怀疑自己该不该像现在这样走路，越看越觉得自己走路的姿势太笨，太丑了。有一天，他在路上听到有人说邯郸人走路姿势那叫一个美。邯郸人走路的姿势究竟怎样美呢?他怎么也想象不出来。这成了他的心病。终于有一天，他瞒着家人，跑到遥远的邯郸学走路去了。一到邯郸，他感到处处新鲜，简直令人眼花缭乱。看到小孩走路，他觉得活泼、美，学;看见老人走路，他觉得稳重，学;看到妇女走路，摇摆多姿，学。就这样，不过半月光景，他连走路也不会了，路费也花光了，只好爬着回去了。

勤于向别人学习是应该肯定的，但是，一定要从自己的实际出发，取人之长，补己之短。绝对不能像燕国寿陵人那样，盲目贬低自己，一味崇拜别人，生搬硬套，亦步亦趋，结果必然是人家的优点没学来，自己的长处却丢光了。

我的演讲结束了，谢谢大家!

**三分钟小故事演讲篇十三**

从前有个人，他非常想穿一件皮袍，同时又最爱吃精美的佳肴。他整天都羡慕别人有华丽的狐皮大衣，梦想着自己也有一件这种价值千金的大衣。可是他没有钱去买这样昂贵的狐皮大衣。怎么办呢？他绞尽脑汁，终于想到一个好办法，那就是，去找狐狸商量，请它们献出它们的皮。

他在野地里转悠，碰到了一只狐狸，他便十分亲热地对它说：“可爱的狐狸，你身上的皮实在漂亮。可是在你们狐狸圈内，有谁又会欣赏你漂亮的皮呢？这样好的皮放在你身上实在太可惜，你不如把皮献给我，你再随便披一件什么皮就可以了。”

他的话刚一说完，狐狸吓得直吐舌头，转身就窜进山里去了。

这个人没得到狐皮，回到家里又想起了精美的佳肴。他恨不得马上做一桌整猪整羊的佳肴，先用来祭祀，然后自己把佳肴吃掉。可是他没有钱去买猪、买羊。于是，他又一转念，跑到外面去寻羊。他在路上遇到了一只羊，便立即对羊说：“我现在正打算做一桌上好的酒菜，请你为我献上你身上的肉。”

他的话还没说完，羊吓得出了一身冷汗，飞也似的逃进树林里去躲起来了。

这个人要狐献皮、要羊献肉的事情在狐狸群和羊群中传开了，它们都远远地躲开了他。五年过去了，这个人没有弄到一只祭祀用的羊；十年过去了，他没有做成一件梦寐以求的狐皮大衣。因为这个人要想得到这些东西的办法太愚蠢了。

本文档由范文网【dddot.com】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.com站内查找